

2023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15001

单位名称：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制订全县依法治理规划，组织、指导、协调全县依法治理工作。

(二) 参与研究制定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政策、规划，并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三) 组织、指导、协调全县的普法宣传教育。

(四) 管理和指导全县的公证、律师及社会法律服务市场、机构等工作，并依法办理办内及涉外公证。

(五) 管理和指导全县基层司法所、法律服务所、人民调解工作。

(六) 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工作，管理本系统干部、人民调解员的培训工作。

(七) 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八) 管理和指导全县刑满释放、解除劳动教养人员的过渡安置就业及接茬帮教工作。

(九) 负责全县法律顾问及其法律服务机构的建设、注册、审批、管理等工作。

(十) 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管理工作。

(十一) 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负责法律援助基金的筹集、管理和使用。

(十二) 指导、监督、管理全县面向社会服务的司法鉴定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巨鹿县司法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单位）：巨鹿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587.3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0.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1.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4.05	本年支出合计	58	724.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24.05	总计	62	724.05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单位）：巨鹿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24.05	724.05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0.30	0.30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0.30	0.30					
2010399	其他政府 办公厅 （室）及相 关机构事 务支出	0.30	0.30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587.37	587.37					
20406	司法	587.37	587.37					
2040601	行政运行	392.95	392.95					
2040604	基层司法 业务	21.00	21.00					
2040607	公共法律 服务	6.99	6.99					
2040610	社区矫正	12.93	12.93					
2040612	法治建设	3.00	3.00					
2040650	事业运行	52.00	52.00					
2040699	其他司法 支出	98.50	98.5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0.55	70.55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69.23	69.23					

	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31.42	31.42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7.81	37.81					
20827	财政对其 他社会保 险基金的 补助	1.32	1.32					
2082701	财政对失 业保险基 金的补助	0.15	0.15					
2082702	财政对工 伤保险基 金的补助	1.18	1.18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4.74	24.74					
21007	计划生育 事务	0.30	0.30					
2100717	计划生育 服务	0.30	0.3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4.44	24.44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9.44	19.44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41.10	41.10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41.10	41.10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41.10	41.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单位）：巨鹿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24.05	562.48	161.57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0.30		0.30			
20103	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 事务	0.30		0.30			
2010399	其他政府 办公厅 （室）及相 关机构事 务支出	0.30		0.30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587.37	426.47	160.90			
20406	司法	587.37	426.47	160.90			
2040601	行政运行	392.95	374.47	18.48			
2040604	基层司法 业务	21.00		21.00			
2040607	公共法律 服务	6.99		6.99			
2040610	社区矫正	12.93		12.93			
2040612	法治建设	3.00		3.00			
2040650	事业运行	52.00	52.00				
2040699	其他司法 支出	98.50		98.5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70.55	70.48	0.08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69.23	69.23				
2080501	行政单位	31.42	31.42				

	离退休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1	37.8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32	1.25	0.08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5	0.15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18	1.10	0.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4	24.44	0.3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0		0.3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30		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4	24.4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44	19.4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0	41.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10	41.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0	41.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单位）：巨鹿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4.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30	0.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87.37	587.3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0.55	70.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74	24.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10	41.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4.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724.05	724.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24.05	总计	64	724.05	724.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单位）：巨鹿县司法
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24.05	562.48	161.5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0		0.3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30		0.30
20103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30		0.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7.37	426.47	160.90
20406	司法	587.37	426.47	160.90
204060	行政运行	392.95	374.47	18.48
204060	基层司法业务	21.00		21.00
204060	公共法律服务	6.99		6.99
204061	社区矫正	12.93		12.93
204061	法治建设	3.00		3.00
204065	事业运行	52.00	52.00	
204069	其他司法支出	98.50		98.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55	70.48	0.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23	69.23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2	31.42	

208050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81	37.81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32	1.25	0.08
208270 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5	0.15	
208270 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18	1.10	0.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4	24.44	0.3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0		0.30
210071 7	计划生育服务	0.30		0.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44	24.44	
210110 1	行政单位医疗	19.44	19.44	
210110 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10	41.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1.10	41.10	
221020 1	住房公积金	41.10	41.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单位): 巨鹿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0.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6.79	30201	办公费	33.2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1.16	30202	印刷费	5.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2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6.59	30205	水费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81	30206	电费	2.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44	30208	取暖费	2.7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	30211	差旅费	0.0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41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4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6.91	30216	培训费	0.9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9.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7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7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82.22	公用经费合计					80.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单位）：巨鹿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单位):巨鹿县司
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单位): 巨鹿县司法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80		0.80		0.80		0.80		0.80		0.8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724.05 万元。与 2022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69.99 万元，增长 10.70%，主要原因是司法所规范化建设经费、法律援助费用及信息化系统建设经费增加，人员增加、人员晋级晋档工资支出增加、人员经费中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等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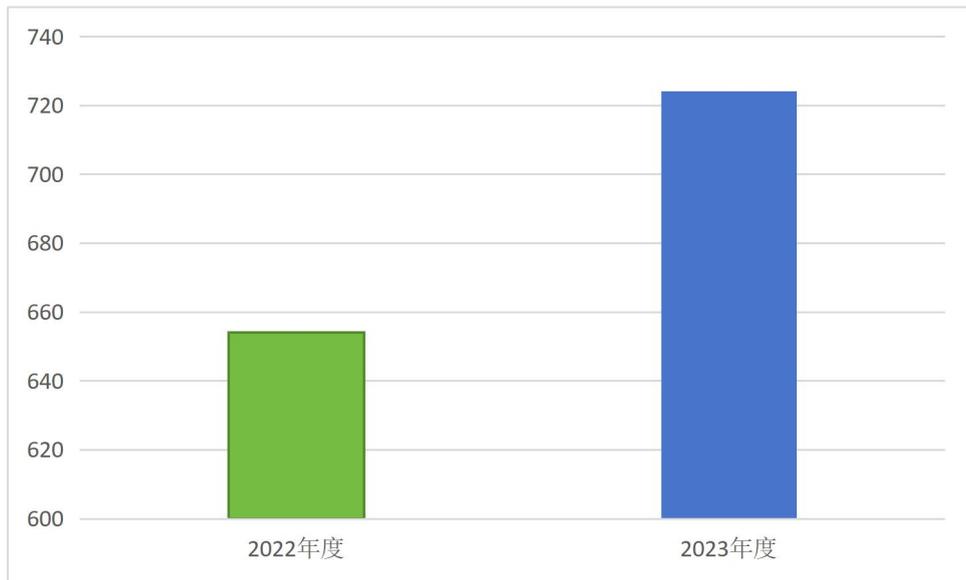


图 1：2022-2023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24.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24.05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24.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2.48 万元，占 77.68%；项目支出 161.57 万元，占 22.32%。



图 2：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24.05 万元,比上一年增加 69.99 万元，增长 10.70%，主要是司法所规范化建设经费、法律援助费用及信息化系统建设经费收入增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收入增加、人员经费中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等项目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724.05 万元，比上一年增加 69.99 万元，增长 10.70%，主要是司法所规范化建设经费、法律援助费用及信息化系统建设经费支出增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人员经费中职工

工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等项目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724.05万元,比上年增加69.99万元,主要是司法所规范化建设经费、法律援助费用及信息化系统建设经费收入增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收入增加、人员经费中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等项目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724.05万元,比上年增加69.99万元,增长10.70%,主要是司法所规范化建设经费、法律援助费用及信息化系统建设经费支出增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人员经费中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等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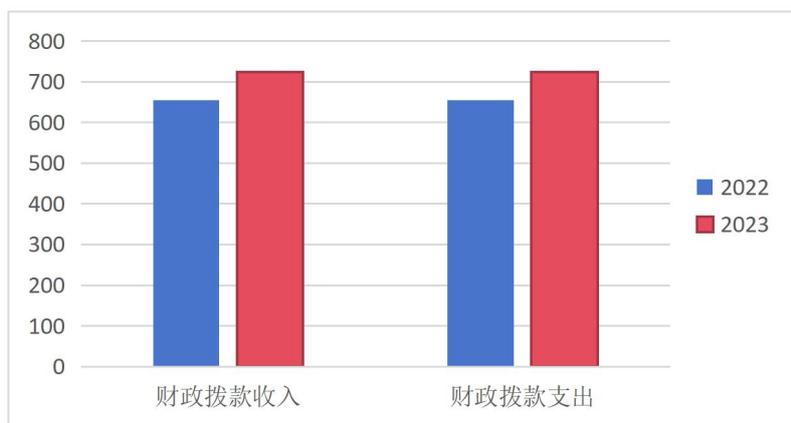


图3: 2022-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 万元)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724.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66%,比年初预算增加81.3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增加了部分人员经费和县级经费;本年支出724.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66%,比年初预算增加81.3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司法所规范化建

设经费、法律援助费用及信息化系统建设经费支出增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724.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66%，比年初预算增加81.37万元，主要原因是调整增加了部分人员经费和县级经费；本年支出724.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66%，比年初预算增加81.37万元，主要原因是司法所规范化建设经费、法律援助费用及信息化系统建设经费支出增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24.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3 万元，占 0.04%；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587.37 万元，占 81.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0.55 万元，占 9.74%；卫生健康（类）支出 24.74 万元，占 3.42%；住房保障（类）支出 41.1 万元，占 5.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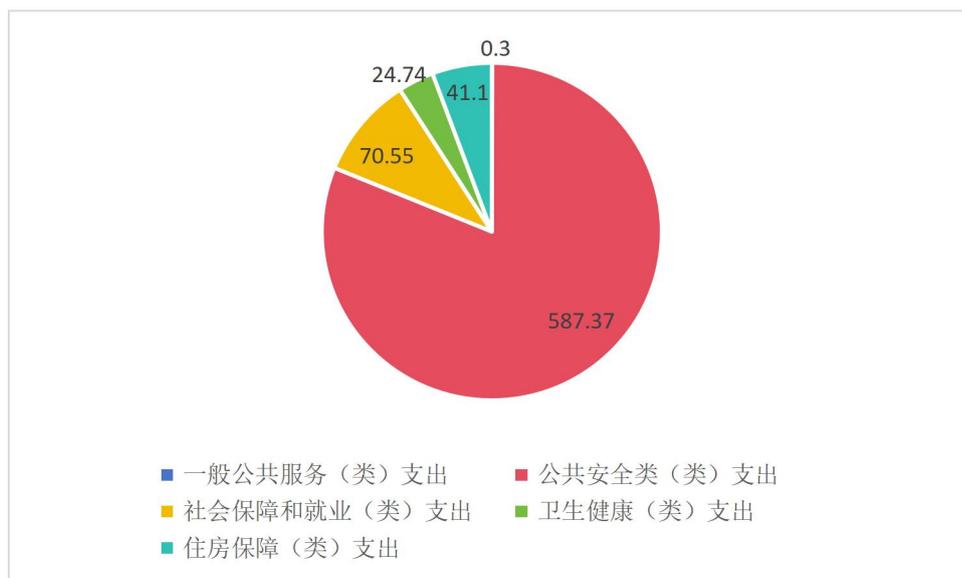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2.4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82.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80.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持平主要是严格控制用车成本；较 2022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严格控制用车成本。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相比持平，主要是未发生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8 万元，支出决算 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持平，主要是严格控制用车成本；较上年持平，主要是严格控制用车成本。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8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8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严格控制用车成本；较上年持平，主要是严格控制用车成本。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发生公务接待共 0.00 批次、0.0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0.25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0.49 万元，增长 0.6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职能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持平 0 辆，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组织对“社区矫正”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良好。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社区矫正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社区矫正项目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社区矫正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社区矫正工作的正常运转；二是提高了社区矫正办案效率；三是通过矫正对象管理加强法治社会建设，构建和谐社会，取得了明显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按照目前情况，社区矫正工作日益繁重，相对的我县社区矫正工作人员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在今后的社区矫正工作中增加人员配置，共同做好做实巨鹿县社区矫正相关工作，最大限度的发挥社区矫正教育改造罪犯、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推进平安巨鹿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度无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收支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等表以空表

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